公司代码:600116 公司简称:三峡水利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原因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谢俊	董事	工作原因	何福俊
闫坤	董事	工作原因	何福俊
姚毅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汪曦

1.3 公司负责人叶建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义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红敏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847,216,974.40	19,483,139,404.28	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85,524,999.89	10,209,024,108.90	1.73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97,218.41	-19,121,767.75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054,672,594.74	209,569,641.59	88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356,499.40	23,509,898.85	57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6,143,499.15	9,578,712.53	1,425.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	0.77	增加0.7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24	2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24	233.33

说明: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主要系公司于2020年5月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本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所致。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6,248.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261,740.7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202,059.7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025,316.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3,215.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5,555.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6,615.16
所得税影响额	-1,243,887.11
合计	13,213,000.2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6,73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25,375,604	11.79	65,712,202	无	0	国有法人
重庆新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7,771,797	9.82	187,771,797	质押	87,600,000	国有法人
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53,648,628	8.04	153,648,628	无	0	国有法人
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1,108,331	6.33	121,108,331	无	0	国有法人
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1,000,453	5.81	0	无	0	国有法人
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	98,208,000	5.14	0	无	0	国家
嘉兴宝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598,199	4.27	81,598,199	质押	81,598,199	其他
重庆长兴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53,183,937	2.78	53,183,937	无	0	国有法人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52,835,051	2.76	52,835,051	无	0	国有法人
三峡电能有限公司	47,977,679	2.51	47,977,679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59,663,402	人民币普通股	159,663,402
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1,000,453	人民币普通股	111,000,453
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	98,2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98,208,000
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3,137,793	人民币普通股	43,137,793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0,530,783	人民币普通股	40,530,783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三组合	31,459,598	人民币普通股	31,459,598
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449,027	人民币普通股	25,449,027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276,060	人民币普通股	23,276,060
长江水利水电开发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18,093,723	人民币普通股	18,093,72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电力")与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峡资本")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控制;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电资本")系长江电力全资子公司。(2)水利部综合事业局负责对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综管中心")的管理;新华水利控股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新华控股")为水利部综合事业局全资子公司;综管中心、新华控股为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水务")股东,综管中心与中国水务为一致行动人。(3)综管中心及其关联单位与长江水利水电开发集团(湖北)有限公司同系水利部直属企事业单位。(4)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获悉其他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差异变动金额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备注
货币资金	1,168,465,063.31	1,775,067,250.95	-606,602,187.64	-34.17	注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3,974,679.98		363,974,679.98	不适用	注2
应收账款	1,085,010,243.39	613,448,699.62	471,561,543.77	76.87	注3
预付账款	230,679,905.85	139,842,868.81	90,837,037.04	64.96	注4
合同负债	215,893,687.19	121,584,135.63	94,309,551.56	77.57	注5
应付职工薪酬	91,634,858.28	178,889,289.97	-87,254,431.69	-48.78	注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8,804,594.84	1,204,576,987.11	-405,772,392.27	-33.69	注7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差异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备注
营业收入	2,054,672,594.74	209,569,641.59	1,845,102,953.15	880.42	注8
营业成本	1,763,312,052.62	173,576,616.22	1,589,735,436.40	915.87	
税金及附加	7,757,210.23	988,789.45	6,768,420.78	684.52	
销售费用	2,239,717.71		2,239,717.71	不适用	
管理费用	79,898,496.30	13,410,212.67	66,488,283.63	495.80	
财务费用	60,357,690.54	11,313,411.85	49,044,278.69	433.51	
投资收益	27,244,298.09	541,167.72	26,703,130.37	4,934.35	
营业外收入	1,319,615.16	106,490.51	1,213,124.65	1,139.19	
所得税费用	21,110,950.82	4,686,173.98	16,424,776.84	350.4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46,113,692.20	256,971,355.69	1,489,142,336.51	579.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95,609.07	23,164,778.15	24,230,830.92	104.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3,810,596.13	156,476,980.49	1,287,333,615.64	822.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3,948,188.69	96,089,887.33	127,858,301.36	133.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548,637.94	16,400,743.16	77,147,894.78	470.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399,096.92	30,290,290.61	37,108,806.31	不适用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0	15,000,000.00	不适用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7,894.32	0	2,237,894.32	不适用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1,599,682.20	43,291,266.91	178,308,415.29	411.8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57,670,000.00	0	1,357,670,000.00	不适用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78,361,200.00	35,570,000.00	1,142,791,200.00	不适用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955,512.48	11,089,542.67	67,865,969.81	611.9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025,316.12		-6,025,316.12	不适用	注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50,000.00	0	7,050,000.00	不适用	注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9,999,996.10	0	369,999,996.10	不适用	注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84,036.50	7,889,800.00	-5,405,763.50	-68.52	注1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60,000.00	10,440,000.00	7,120,000.00	68.20	注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31,965.87	0	11,331,965.87	不适用	注14

注1:期末较期初减少,主要系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付较多现金,以及补充本季度生产经营资金所致。

注2: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系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所致。

注3: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系本期应收电费款和货款增加所致。

注4: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系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两江城市电力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两江城电")本期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注5: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三峡水利电力建设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两江城电和下属全资子公司重庆锰都工贸有限公司本期预收工程款和货款增加所致。

注6:期末较期初减少,主要系本期发放上年年终奖所致。

注7:期末较期初减少,主要系本期偿还到期债券及借款所致。

注8: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公司2020年5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注9: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本期投资二级市场股票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注10: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收到联营企业重庆公用站台设施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分红款而上年同期未分红所致。

注11: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注12: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收到电力线路资产拆迁补偿款减少所致。

注13: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收到农网升级改造项目中央预算内资金,上年同期未收到所致。

注14: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现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的担保事项进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无逾期担保,担保总额为243,790.09万元,均是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对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①解除1,608万元担保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三峡水利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向农商行万州分行偿还了433万元贷款,从而解除本公司433万元的担保责任。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两江长兴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电力")之控股子公司两江城电向工行两江分行偿还了175万元贷款,从而解除长兴电力175万元的担保责任。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兴电力之控股子公司两江城电之全资子公司重庆龙骥贸易有限公司向三峡银行重庆营业部偿还了1,000万元贷款,从而解除长兴电力1,000万元的担保责任。

② 以前年度发生延续到报告期末的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巫溪县后溪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31,131.09
	盈江县民瑞水电有限公司	5,828.00
	重庆市万州区江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600.00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7,433.00
重庆两江长兴电力有限公司	重庆两江城市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2,625.00
重庆乌江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乌江电力有限公司	83,080.00
重庆乌江电力有限公司	重庆乌江正阳供电有限公司	5,000.00
	重庆长电联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重庆长电联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重庆石堤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1,550.00
	重庆宋农发电有限公司	792.00
	重庆舟白发电有限公司	900.00
	重庆渔滩发电有限公司	751.00
重庆乌江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乌江电力有限公司	重庆锰都工贸有限公司	5,000.00
重庆乌江电力有限公司、贵州武陵锰业有限公司	贵州武陵矿业有限公司	17,100.00
重庆乌江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乌江电力有限公司、重庆石堤水电开发有限公司、重庆梯子洞发电有限公司、重庆三角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武陵锰业有限公司	32,000.00
合计		243,790.09

(2)关于重庆两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情况

为落实公司"十四五"战略发展规划,集中优势资源特色化拓展综合能源业务,增强公司综合能源业务平台—重庆两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综合能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同意公司向综合能源公司增资4.7亿元,增资资金根据综合能源公司项目拓展的实际进度分批实缴到位。

(3)关于开展权益类投资的情况

为充分发挥公司资金优势,提升经营效益,增强公司发展动力,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同意公司或下属公司以不超过2亿元的自有资金开展权益类投资业务,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具体办理相关事宜。投资方式主要包括增资、收购、并购重组或择机参与二级市场直接竞价交易等;投资方向主要为与公司主业相近或相关、发展基础坚实、前景稳定可期的优质标的。

(4)关于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196号),2015年,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3,468,634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3.55元,共计募集资金859,999,990.7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833,958,786.43元。截至2021年3月31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结余10,317,176.30元。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批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结余募集资金全部转出后予以注销。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叶建桥
日期	2021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116 证券简称:三峡水利 公告编号:2021-020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4月22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99号升伟晶石公元11栋4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72,793,43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6.1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叶建桥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3人,出席10人,副董事长谢俊、董事闫坤、独立董事姚毅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监事李永强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车亚平出席了会议情况;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董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72,742,230	99.9952	50,000	0.0046	1,200	0.0002

2、议案名称:公司监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72,742,230	99.9952	50,000	0.0046	1,200	0.0002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72,742,230	99.9952	50,000	0.0046	1,200	0.0002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72,742,230	99.9952	50,000	0.0046	1,200	0.0002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72,742,230	99.9952	50,000	0.0046	1,200	0.0002

6、议案名称:关于核定2021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余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72,742,230	99.9952	50,000	0.0046	1,200	0.0002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72,742,230	99.9952	50,000	0.0046	1,200	0.0002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0,669,831	99.9891	50,000	0.0106	1,200	0.0003

9、议案名称:关于聘请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72,742,230	99.9952	50,000	0.0046	1,200	0.0002

10、议案名称:关于聘请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72,742,130	99.9952	50,100	0.0046	1,200	0.0002

11、议案名称:公司"十四五"(2021-2025)战略发展规划(纲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72,742,230	99.9952	50,000	0.0046	1,200	0.0002

12、议案名称: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72,742,230	99.9952	50,000	0.0046	1,200	0.0002

13、议案名称: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72,742,130	99.9952	50,100	0.0046	1,200	0.0002

14、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报告正本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72,742,230	99.9952	50,000	0.0046	1,200	0.000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公司董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	175,629,417	99.9708	50,000	0.0284	1,200	0.0008
2	公司监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	175,629,417	99.9708	50,000	0.0284	1,200	0.0008
3	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报告	175,629,417	99.9708	50,000	0.0284	1,200	0.0008
4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75,629,417	99.9708	50,000	0.0284	1,200	0.0008
5	关于公司2021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175,629,417	99.9708	50,000	0.0284	1,200	0.0008
6	关于核定2021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余额的议案	175,629,417	99.9708	50,000	0.0284	1,200	0.0008
7	关于公司2021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175,629,417	99.9708	50,000	0.0284	1,200	0.0008
8	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73,689,581	99.9305	50,000	0.0678	1,200	0.0017
9	关于聘请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75,629,417	99.9708	50,000	0.0284	1,200	0.0008
10	关于聘请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75,629,317	99.9707	50,100	0.0285	1,200	0.0008
11	公司"十四五"(2021-2025)战略发展规划(纲要)	175,629,417	99.9708	50,000	0.0284	1,200	0.0008
12	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	175,629,417	99.9708	50,000	0.0284	1,200	0.0008
13	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175,629,317	99.9707	50,100	0.0285	1,200	0.0008
14	公司2020年度报告正本及摘要	175,629,417	99.9708	50,000	0.0284	1,200	0.000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2为特别决议,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票通过;议案1至议案14(除议案12外)为普通决议,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同意票通过,其中议案8涉及关联交易,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长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三峡电能有限公司、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会议审议议案的详细内容,可参见公司2021年3月26日、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及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重庆源伟律师事务所

律师:程源伟、王应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方式以及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3日

股票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临2021-021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2日发出。2021年4月22日,会议在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99号升伟晶石公元11栋4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董事13人,亲自出席会议董事10人,副董事长谢俊、董事闫坤因工作原因均委托董事何福俊代为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姚毅因工作原因委托独立董事汪曦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叶建桥主持,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关于开展权益类投资的议案》;

为充分发挥公司资金优势,提升经营效益,增强公司发展动力,会议同意公司或下属公司以不超过2亿元的自有资金开展权益类投资业务,并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具体办理相关事宜。投资方式主要包括增资、收购、并购重组或择机参与二级市场直接竞价交易等;投资方向主要系与公司主业相近或相关、发展基础坚实、前景稳定可期的优质标的。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对重庆两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为落实公司"十四五"战略发展规划,集中优势资源特色化拓展综合能源业务,增强公司综合能源业务平台—重庆两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综合能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会议同意公司向综合能源公司增资4.7亿元,增资资金根据综合能源公司项目拓展的实际进度分批实缴到位。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2021年4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821 证券简称:凯莱英 公告编号:2021-035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HAO HONG、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77,189,276.45	475,496,806.78	63.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4,330,479.54	108,029,889.53	4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9,442,396.10	93,342,503.90	38.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0,659,080.60	49,207,245.92	104.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	0.47	36.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0.47	36.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4%	3.48%	-1.3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284,843,218.53	7,157,565,543.71	1.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156,362,251.71	5,994,593,532.52	2.7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2.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147,775.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8,069.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97,499.45	
合计	24,888,083.4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7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ASYMCHEM LABORATORIES, INCORPORATED	境外法人	36.48%	88,510,52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26%	12,771,936	0		
HAO HONG	境外自然人	4.20%	10,191,928	7,643,94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5%	8,852,440	0		
高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价值基金(交易所)	境外法人	1.82%	4,405,286	4,405,286		
天津国荣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	4,225,460	0	质押	1,171,17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创新医药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	2,650,818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2,076,790	0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4%	2,035,242	2,035,24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国证生物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1,703,128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ASYMCHEM LABORATORIES, INCORPORATED	88,510,520	人民币普通股	88,510,52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771,936	人民币普通股	12,771,93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852,440	人民币普通股	8,852,440
天津国荣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4,225,460	人民币普通股	4,225,46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创新医药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50,818	人民币普通股	2,650,818
HAO HONG	2,547,982	人民币普通股	2,547,98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76,790	人民币普通股	2,076,79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国证生物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703,128	人民币普通股	1,703,12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药保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55,277	人民币普通股	1,655,27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阿尔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69,358	人民币普通股	1,369,35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HAO HONG先生为ALAB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ALAB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无法判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情形。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预付款项	134,753,539.21	66,265,756.25	103.35%	主要系主营业务持续稳健增长,预付在执行项目所需原材料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2,355,195.21	38,681,359.54	-42.21%	主要系押金/保证金减少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000,000.00	35,000,000.00	42.86%	主要系参与投资的三一众志基金本期新增缴款所致
短期借款		10,033,916.66	-100.00%	主要系短期借款本期已偿还所致
合同负债	141,142,774.07	90,471,398.51	56.01%	主要系预收款项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6,252,073.64	29,527,103.59	-44.96%	主要系本期缴纳税款所致
其他应付款	260,142,330.11	168,426,087.77	54.45%	主要系本期收股权认购金和代收代缴个税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总收入	777,189,276.45	475,496,806.78	63.45%	主要系公司经营情况持续向好,交付订单和服务强劲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444,047,380.18	248,703,990.80	78.54%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同步增长,由于人民币较去年同期大幅升值,导致营业成本增长快于收入增长
管理费用	98,610,120.31	55,116,431.75	78.91%	主要系公司小分子CDMO业务持续加大高端技术人才引进,快速推进新业务发展过程中加大人才引进,支付薪酬、股权激励等费用快速增加
研发费用	83,440,733.89	54,845,685.02	52.14%	主要系公司坚持技术驱动发展理念,持续加大高端技术人才引进,前沿技术探索,研发投入持续增长
其他收益	29,147,775.98	20,114,458.03	44.91%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现金相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净利润	154,329,304.11	108,029,889.53	42.86%	主要系公司收入增加,导致净利润增加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2020年1-3月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4,340,633.86	564,915,459.36	61.85%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销售回款良好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768,353.30	24,121,482.40	168.51%	主要系随出口收入增加,本期收到的出口退税金额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81,391.91	1,362,572.64	2364.56%	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收款增长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6,453,503.55	280,390,204.04	80.62%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购买材料成本增加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1,458,211.26	198,531,138.60	46.81%	主要系本期由于人员增加工资社保等费用随之增大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203,019.03	25,909,148.21	78.33%	主要系公司利润增加,本期缴纳的企业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916,564.63	36,361,777.63	86.78%	主要系本期生产各项费用支付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59,080.60	49,207,245.92	104.56%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且回款良好,购买材料及支付薪酬增加等因素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99,983.33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远期结汇保证金收回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4,398,407.60	100,656,067.19	122.94%	主要系本期吉林凯莱英医药化学新建厂房及设备购置、天津凯莱英制药购买土地新建厂房及设备购置增加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5,779,839.33	159.52%	主要系本期支付三一众志基金投资款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398,407.60	-102,835,923.19	132.80%	主要系本期新增投建固定资产增加,支付三一众志基金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378,88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收到股权认购资金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	100.00%	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贷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25,287.78	-	100.00%	主要系本期收到股权认购金,以及还贷付息、回购激励股权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47,007.99	2,235,990.26	-240.74%	主要系本期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变动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261,047.21	-51,392,687.01	155.41%	主要系本期新建厂房及设备购置等持续投建新产能所致

2021年第一季度,公司经营情况持续向好,实现营业收入7.77亿元,同比增长63.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4亿元,同比增长42.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9亿元,同比增长38.67%;若剔除汇兑波动损益、股权激励摊销费用等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增长55.93%。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21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创新药 CDMO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变更为"药物综合性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该事项尚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具体情况可查阅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六、对202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及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Asym-chem, Inc.	美国某大型制药公司	产品供货	9,977万美元	正常履行	报告期销售收入7,717万元人民币,本合同累计销售收入85,052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内销售回款5,945万元人民币
天津凯莱英制药有限公司	国内某新药研发公司	产品供货	35,000万元	正常履行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销售额10,085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内销售回款3,090万元人民币

重大合同进展与合同约定出现重大差异且影响合同金额3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20,000	120,000	0
合计		120,000	120,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证券代码:002821 证券简称:凯莱英 公告编号:2021-033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的形式发送给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1年4月22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HAO HONG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用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经全体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3号——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特别规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编制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真实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运营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信息。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关于核酸药物API产能建设项目委托代建与运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同意全资子公司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与天津法尔玛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尔玛制药")签署《关于核酸药物API产能建设项目委托代建与运营合同》,接受法尔玛制药委托,就核酸药物API产能建设项目代为建设和运营中试&产业化规模的核酸药物API GMP厂房,对项目建设实施进行全过程管理,并在该项目完成建设后对其进行运营。

鉴于天津海河凯莱英生物医药产业创新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河凯莱英基金")系公司关联方,海河凯莱英基金持有法尔玛制药95.20%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相关条款,法尔玛制药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鉴于海英创(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英创公司")系海河凯莱英基金的普通合伙人(GP)及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基金的投资、经营和日常事务管理。关联董事杨蕊女士、张达先生现兼任海英创公司董事,故对该议案予以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信息。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821 证券简称:凯莱英 公告编号:2021-034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各位监事,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会议于2021年4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智欣欣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用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经全体监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与会监事通过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信息。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关于核酸药物API产能建设项目委托代建与运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该关联交易事项,认为该交易定价公允,有利于公司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合法。与会监事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信息。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821 证券简称:凯莱英 公告编号:2021-036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核酸药物API产能建设项目委托代建与运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莱英生命科学")与天津法尔玛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尔玛制药")于2021年4月22日签署《关于核酸药物API产能建设项目委托代建与运营合同》,接受其委托,就"核酸药物API产能建设项目"代为建设和运营中试&产业化规模的核酸药物API GMP厂房等设施,对项目建设实施进行全过程管理,并在该项目完成建设后对其进行运营。

鉴于天津海河凯莱英生物医药产业创新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河凯莱英基金")已于2021年4月22日与法尔玛制药签署《增资协议》,海河凯莱英基金将以6500万人民币对法尔玛制药增资,完成后将持有法尔玛制药95.20%股权,海河凯莱英基金系公司关联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本着审慎和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法尔玛制药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该代建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后期该项目建设验收后代为运营管理阶段时,公司将根据代运营部分的涉及的权利与义务所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

2021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关于核酸药物API产能建设项目委托代建与运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杨蕊女士、张达先生在本次董事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方及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天津法尔玛制药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春华路与南大街交口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MA078Q4381

成立日期:2021年02月04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制药专用设备制造;制药专用设备销售;药物检测仪器制造。

2.关联方主要财务指标

法尔玛制药于2021年2月4日成立,暂无财务数据提供。

3.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以有限合伙身份人参与投资了海河凯莱英基金,并且海河凯莱英基金将持有法尔玛制药95.20%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条款,法尔玛制药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项目概况

甲方:天津法尔玛制药有限公司

乙方: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核酸药物API产能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

项目规模及项目建设内容:至少一条公斤级核酸原料药生产线

总投入估算:不超过人民币2.24亿元人民币,其中,总建设投入估算数额为1.742亿元。

(二)委托建设管理范围和内容

1.委托代建的范围和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在本项目的建设过程中代为履行建设管理职责,按本协议约定负责项目建设实施全过程管理,包括但不限于:

(1)建设前阶段:规划条件申请、土地招拍挂、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项目立项、总图和方案本册审批、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水电气热等供能申请、施工图设计及图纸审查、项目预评价、项目专篇、施工许可证等工作;

(2)建设阶段:选择工程监理、设计、施工、装修、安装、材料、设备采购等单位。除非法律法规或政府监督管理部门等另有要求,否则,甲乙双方应共同与前述单位签订合同。

(3)竣工阶段:竣工测量、质量竣工验收、联合验收、竣工验收备案、档案验收、不动产权证、验收评价等工作;按照不动产登记相关规定以甲方名义办理完成产权初始登记(项目产权初始登记在甲方名下);

(4)按照本合同其他约定,对总投入、工期、质量、安全管理等承担责任。

2.项目建设管理目标

(1)本项目总建设投入控制目标:暂定为不超过本合同约定的总建设投入估算数额,即1.742亿元。

(2)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3)建设工期:2年,从2021年6月15日起计算。

(4)安全管理:无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5)乙方在实施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必须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药品监督管理相关部门颁发的各项规章制度和相关技术标准等。

(三)委托代建服务期

本项目的委托代建服务期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后5年期满后结束,建设项目涉及的工程质量保修期如按照国家相关条例规定超出委托代建服务期,需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四)项目建设资金拨付

1、乙方应根据与项目参建方的相关合同约定及实际项目建设进度,提前15日向甲方提交工程进度款及其它建设资金的书面拨款申请,经甲方审核同意后进行资金拨付。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与乙方以竣工结算为依据办理结算,并预留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作为工程质保金,在对应工程的缺陷责任期满后由甲方一次性拨付给相关供应商。

3、代建管理费

(1)双方同意甲方按照经指导委员会审定的项目总建设投入决算金额的4%向乙方支付代建管理费,该代建管理费为乙方按照本合同的要求完成项目代建管理工作的全部酬金(含相关税费)。

(2)如果本项目的实际总建设投入超过本合同约定的总建设投入控制目标,乙方仍按照总建设投入的4%收取代建管理费。

(五)委托代建服务期内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

(1)甲方有权全程参加代建设施的规划、设计,并对乙方提出的项目总体规划设计享有最后决定权。若变更项目总体规划,双方应协商确认项目总体规划变更后的工期、总投入等合同条款。

(2)甲方有权对项目建设进行监督,包括但不限于参与工程质量、安全文明及施工进度的监督工作,对违规行为予以纠正。

(3)甲方有权对建设资金使用流向、重大合同、项目进度、预算、决算等等进行核查、监督;

(4)工程竣工后验收之前,乙方应当及时通知甲方,甲方有权参加或者监督工程竣工验收。

2、甲方的义务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审核乙方提出的工程建设资金和代建管理费支付申请,并在支付申请符合本约定的前提下及时支付该等工程建设资金和代建管理费;支持及协助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进行的建设管理工作。

3、乙方的权利

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全程负责代建设施的规划、设计,并对项目建设具体组织实施拥有最后决定权,乙方行使该决定权时应充分听取并考虑采纳甲方的合理意见。

4、乙方的义务

乙方有责任和义务每月向甲方提报项目建设进度、质量安全情况月报,参与甲方召开的项目建设会议,负责对甲方检查发现的参建四方存在的质量安全问题组织整改落实并按时向甲方汇报整改情况。

(六)委托运营的范围和内容

因该核酸药物API产能建设项目尚处在建设前期且建设期为2年,目前甲乙双方主要履行代建部分的相关权利与义务,该项目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对核酸药物API产能建设项目建设验收后方可进入到运营、维护和管理,届时公司将代运营部分的涉及的权利与义务所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

四、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近年来,小核酸RNAi(RNAinterference, RNAi)技术药物凭借靶向精准、疗效显著、开发周期短、药物成本相对较低等优势,已进入快速发展期。目前已有30多项小核酸药物进入各期临床研究阶段,其中包括降脂药物、乙肝治疗药物、血友病治疗药物等多个大适应症的治疗领域,预计2025年该技术药物的全球市场规模将超过100亿美元。

作为全球领先的CDMO企业,凯莱英在小分子药物CMC领域深耕20余年,有着丰富的运营管理经验和技术优势。此次凯莱英与法尔玛制药将以创新型合作模式,依托凯莱英深耕CDMO二十余年的丰富经验,为法尔玛制药在天津开发区西区投建小核酸生产基地提供包括代建代管在内的全面服务,以及后续该产能的代为运营管理,此模式使创新药企业更专注于研发管线的进一步扩充,研发项目的进一步聚焦和研发效率的提升。依托此模式,凯莱英凭借丰富的运营管理经验和技术优势,减少因业务扩张带来相应大规模固定资产的投入并提高代为运营资产的使用效率,将获取稳定订单并通过运营工厂实现商业化生产。本次交易将为公司迅速积累在化学大分子领域的经验及能力,依托自身经验通过代管代建代为运营的创新商业模式与创新药企业实现高度的业务协同,在核酸药物的蓬勃发展下,为将来给更多企业提供一站式服务奠定基础,也为公司打开新的业务增长点。

五、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公司的相关文件,基于独立判断,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所审议的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我们认真审阅了该关联交易事项,认为该交易有利于公司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按照自愿、公平及合理的原则协商达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合法。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六、券商核查意见

本次交易系公司拓展业务规模,符合公司整体的发展目标;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明确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全资子公司签署核酸药物API产能建设项目委托代建与运营合同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关于核酸药物API产能建设项目委托代建与运营合同;

5、海河凯莱英与法尔玛公司的《增资协议》。

特此公告。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